

国金惠享一年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金惠享一年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金惠享一年定开

基金主代码 00863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年8月1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国金惠享一年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国金惠享一年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2.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2454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 2020年5月20日

至 2020年8月11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0年8月12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2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

（单位：人民币元） 509,999,000.00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0.00

募集份额

（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509,999,000.00

利息结转的份额 0.00

合计 509,999,000.00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

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

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10,000,000.0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1.9608%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

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

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0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

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0 年 8 月 13 日

注：1.本次募集期间发生的与本基金有关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信息披露费等费用不从基金资产中列支；

2.在基金募集期内，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从业人员未认购国金惠享一年定开份额；

3.在基金募集期内，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认购国金惠享一年定开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零份（含）；国金惠享一年定开的基金经理认购国金惠享一年定开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零份（含）。

3.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
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
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

期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

金	10,000,000.00	1.9608%	10,000,000.00	1.9608%	不少于三年
---	---------------	---------	---------------	---------	-------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

理人员 -----

基金经理等人员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其他 -----

合计	10,000,000.00	1.9608%	10,000,000.00	1.9608%	不少于三年
----	---------------	---------	---------------	---------	-------

4.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销售机构受理投资者认购申请并不代表该申请成功，申请的成功与否须以本基金注册登记人的确认结果为准。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到销售机构的网点进行交易确认单的查询和打印，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gfund.com）或客户服务电话（4000-2000-18）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根据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基金代码：008637）的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包含基金合同生效日）或自每一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含该日）一年的期间。本基金的首个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包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至一年后的年度对日的前一日止（包含该日），首个封闭期结束之后第一个工作日起进入首个开放期，下一个封闭期为首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首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至一年后的年度对日的前一日止（包含该日），以此类推。本基金封闭期内不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也不上市交易。

本基金的封闭期为一年，每个开放期最长不超过 20 个工作日，最短不少于 5 个工作日，本基金的首个开放期的首日为基金合同生效日起一年后的年度对日，后续开放期首日为前一个封闭期首日起一年后的年度对日，如该对应日为非工作日或不存对应日期的，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开放期的具体起止时间以基金管理人届时公告为准，且基金管理人最迟应于开放期开始前 2 日进行公告。

如封闭期结束后或在开放期内发生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申购与赎回业务，或依据基金合同需暂停申购或赎回业务的，开放期时间顺延，直至满足开放期的时间要求，具体时间以基金管理人届时公告为准。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

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投资与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的基金。

特此公告。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8 月 14 日